

上海市教科院民办教育研究所成果

胡卫 唐晓杰 主编 何金辉 副主编

教育研究 新视野:



1995

2005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上海市教科院民办教育研究所成果

胡卫 唐晓杰 主编 何金辉 副主编

教育研究 新视野：



1995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教育研究新视野:1995~2005/胡卫,唐晓杰主编.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上海市教科院民办教育研究所成果

ISBN 7-208-05895-4

I. 教... II. ①胡...②唐... III. 社会办学—研究—
中国—1995~2005 IV. G522.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7989 号

责任编辑 罗 湘

封面装帧 王小阳

上海市教科院民办教育研究所成果

教育研究新视野:1995~2005

胡 卫 唐晓杰 主编

何金辉 副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颀辉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34 插页 2 字数 641,000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250

ISBN 7-208-05895-4/G·1030

定价 38.00 元

目 录

拓展教育科学研究的新空间(代序).....	1
-----------------------	---

民办教育回溯与展望

中国民办教育回溯:1992—2004	9
中国民办教育的五大制度创新	17
中国民办教育的发展困境及其对策	28
未来十五年中国民办教育发展展望	39

民办教育调查报告

上海市基础教育办学体制改革调查报告	55
社会力量办学的现状与问题:浙江温州市实地调研报告.....	93
上海市民办中小学师资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	100
上海市公建配套学校情况调查报告.....	118

民办教育定位与作用

民办教育发展的目标与策略.....	125
民办教育的分析视角:权利、政治与市场.....	137
中国民办教育模式特征及形成原因的分析.....	147
民办教育服务产业的理论与实践.....	157

民办教育法规与政策

民办教育立法:一个有研究价值的课题	125
——全国民办教育发展研讨会总结发言	177
民办教育立法意见提纲.....	180
民办教育立法管窥.....	188
《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过程中的几个热点问题.....	194
上海市民办教育立法咨询报告.....	199
《行政许可法》与我国教育行政体制改革.....	214
民办学校税收政策的问题及合理选择.....	220

教育规划

2005—2010 年中国民办教育发展思路与对策研究报告	227
上海市民办教育发展总体规划	247
上海市闵行区 2003—2007 年教育发展总体规划	260

高等教育

大学制度创新的目标追求	283
转型期中国高等教育重构的战略选择	291
进一步完善上海高等教育投融资体系	300
民办和公办高校大学生自我概念的比较研究	306

义务教育均衡化

让同样的孩子享受同样的教育	
——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概述	315
上海义务教育:进一步推进标准化、均衡化发展	
——义务教育基本标准及推进均衡发展研究报告	324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政府责任	339

公办学校办学体制改革

“转制”的成功尝试	
——上海市西南位育中学和长春市东方实验学校的调查	345
颇具争议的公立学校转制:大胆的政策构想与明显的操作误差	
——关于上海市转制学校的综合个案报告	351
上海市公立学校转制试点学校调研报告	361
浦东新区公立转制中小学调研报告	369
香港直资学校的发展历程	378

办学自主权

校本管理:现代学校管理制度探索	387
民办高校的成本和收费	396
民办教育的营利与合理回报问题研究	405
民办学校产权问题研究	414
关于推进上海社区资源共享的研究与建议	423

课程与教学

课程评价的模式·····	433
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运用·····	455
从教学对话到对话教学·····	470
学校德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探讨·····	480
民办中小学办学水平评价刍议·····	492
上海市中小学双语教学情况调研报告·····	511
民办教育研究所主要成果索引(1995—2005)·····	522
后 记·····	537

拓展教育科学研究的新空间(代序)

胡卫^{〔1〕}

上海市教科院民办教育研究所是一家在上海和全国率先进行体制改革实验的、专业化的教育科研机构。本着“科研为中心、学校为基地、周边事业作保证”的原则,我所坚持走一条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架构起理论与实践相贯通的桥梁。近年来,我所先后承担了国家“八五”、“九五”、“十五”重点课题和全国人大、教育部、上海市政府、上海市教委委托的大量研究项目,撰写出版了一系列民办教育理论专著,还编辑发行了公开和内部交流的6种期刊资料。与此同时,我所还广泛建立教育实验基地,建设了一大批有教育特色和品牌效应的民办实验学校,并将学校实践中遇到的问题上升到理论的层面加以研究,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将成果应用于指导学校的实践,从而形成了理论与实践之间的良性互动。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研究,我所先后有一批研究成果获得了国家和上海市的教育科研成果奖,其中民办教育丛书获得了2005年度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成果奖。

我所之所以能取得今天的成绩,能够由小到大、不断发展,在上海和全国产生一定的影响,特别是在政府宏观决策研究领域享有一定话语权,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一、坚持为政府宏观决策服务

民办所研究的基本定位是“顶天立地”,“顶天”就是立足我国社会发展的宏观背景,围绕教育改革的热点、难点问题,为政府的宏观决策服务。如何为政府的宏观决策服务呢?我们在实际工作中主要解决了三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解决了认识问题。有种观点认为研究机构应保持其独立性,不应与政府靠得太近。但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时期,即由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后工业文明的转型,这转型的实质在当前体现为由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就教育领域而言,首当其冲的改革是实现教育体制由政治行政管理模式向经济市场管理模式的转型,这种转型不可能仅仅依靠学术力量来实现,而必须由国家、政府这双大手从上而下来加以推动。另外,从我国情况看,教育国家化的总趋势在转

〔1〕 胡卫,1995年至今任民办教育所所长。

型期教育改革的进程中不会发生实质性的改变,只是国家作用于教育的范围和方式将会发生变化。

因此,层次越高的改革,影响面越广,如果决策不当,造成的不良影响就越大。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这样的研究机构从自身的实际出发、瞄准自己熟悉的领域、力所能及地做好为政府的宏观决策服务就显得尤为重要,不仅能使相关领域的政府宏观决策程序更完善,论证更充分,素材更详实,而且使政策制订更具理论支撑力。

第二解决了情感问题。我们首先和政府相关部门彼此尊重、坦诚相见,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其次,移情理解,换位思考。因为研究者与决策者所处的位置不同,看问题的出发点和角度也就不一样。因此我们在宏观政策的研究过程中,要求科研人员既要了解政府宏观决策的过程和程序,又要把握决策的背景和动因。再次,做到在彼此悦纳、欣赏的基础上进行合作,找到共通的话语系统。

比如,社会上对待独立学院和公办名校办民校的政策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但我们在对这一问题研究时,首先作了换位思考,了解到政府出台这一政策的目的是要集聚社会和教育的优质资源,做大做强我国的民办学校,只是在具体的操作过程中存在种种不规范的行为。有鉴于此,我们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撰写了《规范公办名校办民校行为,培育教育公平竞争环境》的报告,既肯定了这一政策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又指出了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进而提出了对策建议,文章被全国政协办公厅以专报形式呈送国务院,陈至立国务委员阅后做了批示:“此件所提问题确实存在,分析十分透彻,建议中肯。请教育部阅研,结合调查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促进民办教育发展。”

第三解决了行动策略问题。政府的宏观决策问题牵涉面广,既要视野开阔,关注复杂的教育现实;又要高屋建瓴,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方能提出一些新的思路。这就对科研机构和科研人员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在总结多年科研经验的基础上,我们形成了一些自己的行动策略。

一是“动脑”。要有强烈的问题意识,有了问题才能找到研究的课题,才能敏锐地捕捉到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关注、社会关心的教育热点和难点,并善于通过思辨和实证的方法来加以研究。

二是“动脚”。即公共政策研究不能仅靠拍脑袋、抄文件、闭门造车,而是要深入实际,通过调查研究掌握第一手资料,形成有血有肉的研究成果。

建所十年来,我们受国家和地方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委托,赴全国许多省、市和上海各区县进行调查研究,先后写出了大量受到领导高度重视的调研报告。仅举一例,2002年6月1日新华通讯社发表《河南一些农村兴起私立小学》内部参考消息,引起了陈至立等领导的高度重视,受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委托,我们所组成课题组,赴河南以杞县和鲁县为重点,实地走访了8个乡、各种类型的民办私立学校,还

深入到学生家庭了解情况,在广泛听取各个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完成了《关于河南省一些地区私学兴起情况的调查报告》,陈至立同志对此报告给予了高度评价,并做出了批示:“调查深入、材料真实、分析实事求是,建议摘发《调查研究》。”

三是“动手”。我所集聚了一批既能撰写科研论文,又能从事公共政策研究的科研人员,公共政策的研究成果不同于理论文章,不能像老太太的裹脚布又臭又长,既要有观点、有素材、建议准确、具有操作性,又要言简意赅地加以表述。

四是“动口”。为了形成良好的学术氛围,我们所通过每年独立和合作举办“教育新视野”和“民进教育论坛”等研讨会,通过每月开展的“学术星期三”活动,为科研人员搭建学术探讨的平台,让他们充分交流、分享、撞击,并在此过程中产生思维的火花。

我们所承担和参加的一系列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委托的课题,诸如“中国民办教育立法研究”、“中国教育与人力资源问题”、“中国民办教育绿皮书”、“中国基础教育学体制改革新进展”、“中国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及“我国教育服务产业的实践与探索”、“上海市民办教育的地方立法框架”、“上海市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公办转制学校的调查与政策走向”等都集中体现了科研工作与动脑、动脚、动手、动口相结合的重要性。仅以我们所参与研究和起草《民办教育促进法》的工作为例。首先我们结合民办教育立法研究开展调研工作,先后对北京、上海、浙江、广东等九省市民办教育进行考察,并完成若干份调研报告,对我国民办教育的发展形成了一个比较准确的印象,对存在的问题及未来走向有了比较清晰的认识和准确的判断。其次举办了全国民办教育发展研讨会,根据与会代表的发言,我们采用实录的方式,组成四篇对话,编撰出版了40万字的《聚焦民办教育立法》一书,并在此基础上,完成了《民办教育立法意见提纲》。再次,参与《民办教育促进法》的修改和定稿。一方面我所有关同志应邀赴北京参加有关法律条款修改的讨论,另一方面,我所受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委托承办《民办教育促进法》的定稿会议。由于我们为民办教育立法工作付出了心血和汗水,受到了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的通报表扬。

二、努力为学校改革和发展服务

作为教育研究的机构,如果脱离教育实践,就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因此,我们在“顶天”、为政府的宏观决策服务的同时,还努力做到“立地”,即贴近学校、贴近师生、贴近课堂,为学校的教育改革和发展服务。

不能不承认学校教育研究也存在着浮夸之风,表现在:一方面某些学校肤浅地理解教育理论,造成了新口号、新概念、新名词满天飞,甚至在某些学校的发展规划里就能找到当下教育理论界所有流行的新名词;另一方面是某些研究人员热衷于“贴标签”和随意拔高式的研究,对大量生动、鲜活、富有创造性的实践探索熟视无

睹,导致了我国的教育既不能承接传统,又不能和世界先进教育对话。

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把理论和实践更紧密地结合起来,我们做了两方面的探索:一是设立了科研人员到学校挂职的制度,由科研人员和学校一线行政人员、教师组成研究团队,把学校丰富的实践看作是有待开发的金矿脉。通过专家引领、行动反思、案例研究等方式,挖掘各种行之有效的“经验形式”,并将其记录下来,“涓涓细流,汇成大海”。在不断研究、课题聚焦的过程中,学校的发展方向 and 特色也逐步得到了彰显。

以我们所主抓的两大课题为例:第一项课题是研究中西方教育的融合。为了适应教育多元化和国际化的要求,我们所的科研人员以上海西部的一家实验学校在中西文化融合的教育实践中所取得的经验为基础,深入学校,对中外校长共治、中外教师合作教学、传统的分科教学与西方的综合主题教学互补、整班授课与个别化小组教学结合等方面问题进行探索,经过理论与实践两方面的研究,不仅对学校现有的“经验形式”进行梳理和实录,而且提出了中西方文化融合的教育新模式。并在此基础上,撰写出版了《中西文化融合在教育中的探索》一书,使之成为 2005 年获奖丛书中的新成员,成为我国第一本研究中外教育融合的著作。

第二项课题是研究适应学生差异的教育对策。我们所的科研人员在上海的一所民办中学开展了“适应学生差异的教育对策研究”,在对学生家庭问卷及 AAT 测试的基础上,建立学生档案,进而指导学生制定学习计划,实施分层递进教学,开展班级民主化建设和校本课程建设,并对教师适应学生差异的教育经验形式进行记录、总结和提炼,最后将形成一本由广大教师唱主角、科研人员积极协助的经验性著作。

二是我们在学校的研究中,还注重把理念层面的文化转化为制度层面的文化,并且推动学校连续不间断的变革。一则,我们利用专家和科研人员的资源,把研究成果和学校管理人员、教师的经验、创意、行之有效的做法汇集起来,形成制度框架,编制不同的操作文本;再则,实施提案制度,通过学校的专业小组、工作坊及教职员个体为学校各方面工作的改善和发展建言献策,并将其合理化建议及时地在操作文本中加以体现。通过上下两个渠道,编制、修订、完善操作文本,并以此指导学校的管理和教育教学实践。十年来,我所的科研人员和相关学校密切合作,已经先后编制了近 1 800 个学校管理的操作文件。通过编制和实施操作手册,使科研人员蹲点的多所学校在管理方面接近和达到了制度化和规范化的要求。

三、充分实施资源策略

在我们长期的实践中,非常重视两种资源的有效利用。第一,充分利用非政府资源。我们从每年取得的服务性收入中拿出三四百万元的经费,作为科研投入,为

民办所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第二,充分利用非经济资源。我所建立了一支专、兼、群结合的科研队伍。比如,我所的情报研究室和杂志编辑部,负责《教育发展研究(B刊)》、《教育新观察》、《国外私立教育快讯》、《民办教育电子信箱》、《亲子画刊》等六种期刊资料的采编、印发工作,还承担了民办教育网站的维护,工作量不可谓不大,然而全部6个成员中仅1人为教科院的编制。这充分体现了我们“小机构,大网络”的特点;另外我们还依托民办教育专业委员会和民办中小学协会,发挥群众性、学术性和行业性组织的作用。民办中小学协会建立了由专家、老校长、举办者、管理部门和中青年教师等5个工作委员会和政策法规、教育研究、人力资源、产业发展及秘书处等5个职能部门构成的组织体系,尽可能覆盖民办教育研究和工作的领域。最近由民办中小学协会牵头,我们所的研究人员参与,分别对影响民办教育生存和发展的四大瓶颈问题,诸如即将开征的民办学校所得税、民办学校教师的身份、公办名校办民校、公共财政经费对民办学校的资助等进行研究,已经形成的各类专题报告受到了政府各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这些都是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延伸研究机构作用的有力明证。社会资源好比一张网,网上有许多点,这些点代表着企业、事业、社会团体等不同的社会力量,实施资源策略就是要充分利用网上的这些点,并使得点与点之间形成联系,拓展研究机构的新空间。

当前,我国教育机遇与挑战并存。教育科研事业可以说是“生逢其时”,特别是党的十六大把营造“和谐社会”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提出来,上海市委、市政府明确上海教育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在市场经济发展的过程中,与教育有关的各行主体关注教育、投资教育、参与教育的积极性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激发,社会和家长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也日益提高。这些都对教育的发展提出了新课题,可以说今天的教育改革已经涉入了“深水区”,进入了攻坚阶段。有许多重大的、关乎全局的课题需要政府部门、科研机构来协同攻关。

科研机构作为一个学术共同体,其基本价值就体现在它的新发现和新思想上,其使命是要遵循一定的规定性和逻辑,吸引一大批对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和能力的人参与其中。这是研究机构的魅力所在,也是其发展的内源性动力。

我们相信,在上海市政府、上海市教委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下,上海的教育科研机构一定能在发展中不断走创新之路,并实现其无愧于这个伟大时代所赋予的使命;上海的教育科研事业必将迎来美好的春天,上海的教育科研成果必将呈现出繁花似锦的局面。

民办教育回溯与展望

中国民办教育回溯:1992—2004

何金辉 张继玺^{〔1〕}

一、两个发展阶段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在中国一度沉寂的民办教育就重新开始发展,文化补习班、技能培训机构等形式的非学历教育成为这一时期民办教育的主要办学形态。直至 90 年代初,民办教育主要处于探索和初步发展阶段,但表现出十分旺盛的生命力。

自 1992 年初邓小平“南方谈话”至 2004 年的十多年间,中国民办教育得到快速发展。该时期主要经历两个发展阶段。

(一) 快速启动及全面探索时期(1992—1996 年)

主要是以邓小平“南方谈话”作为起点,民办教育进入空前活跃和全面发展时期,该时期最大特点是民办学历教育开始出现,民办高等非学历教育(包括自学考试以及学历文凭考试)也在迅速增长,并出现了形式多样的民办教育实践探索,与此同时,也带来一系列问题。1992 年初,邓小平具有深远意义的“南方谈话”,向世界传达了中国将进一步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信息,同时也把人们的思想从热衷于争论姓“社”姓“资”的迷雾中解放出来。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先富裕起来的人”越来越多,由此产生了更多的教育需求。同时,受教育人口的不断增多,也给中国有限的教育经费带来了相当大的难题,举国上下都开始认识到政府包揽办学的局限性。

现实的迫切需要使民办教育又一次获得发展机会。大批民办中小学的创办,引起了党和政府以及社会各界的高度关注,公办教育、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思路逐渐得到社会各界认可。1993 年《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提出了针对民办教育的“十六字方针”——“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加强管理”,强调要“改变政府包揽办学的格局,逐步建立以政府办学为主体、社会各界共同办学的体制”。嗣后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及《教师法》等一系列重要政策法规文件都有鼓励民办教育发展的内容。从 20 世纪 80 年代允许社会力量举办民办学校,到 90 年

〔1〕 何金辉,2001 年至今在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民办教育研究所工作;张继玺,2004 年至今在民办教育研究所工作。

代鼓励民办学校发展并将其纳入政府议事日程甚至法规之中,意味着民办学校的地位有了一定提高,政府包揽的办学体制开始被打破。

这一时期,全国各地兴起了社会力量举办教育的热潮,民办教育机构数量和规模都有较快发展。据有关数据统计,到1996年,全国民办教育机构总计29 173所,其中幼儿园24 466所,小学1 453所,普通中等学校2 035所,高等教育机构1 219所。^{〔1〕}

值得注意的是,该时期办学体制改革的实践冲破了非学历教育的界限,各地民办教育办学体制改革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也表现出明显的区域特征,并出现了四种典型意义的教育模式。^{〔2〕}一是北京、上海等地的民办公助模式。其特点是:由个人或团体出面承办,部分经费、条件由教育等部门予以资助。这类学校一般办学质量、学校声誉较好,面向工薪阶层,生源比较充裕,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生命力。二是广东珠江三角洲的教育储备金模式。这是为满足千百万富裕起来的农民对教育的需求,采取让家长出钱作为学校基金,学生毕业(或中途离校)时,学校将家长的储蓄金如数退还,不支付利息的一种模式。三是以浙江温州地区为代表的“股份制办学”模式,即由多个投资人共同出资举办民办学校的多主体办学模式。四是中西部老少边穷地区的扶贫教育模式,其特征为因地制宜、因陋就简,帮助失学青少年复学,弥补农村义务教育的供给不足。

此外,一些省市开始探索在不改变公立学校性质的前提下,对其办学机制进行改革,如上海、北京、吉林等省市进行的公立中小学转制试点。借鉴民办学校运行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模式,推动公立学校改革,这也是全面启动中国教育改革的重要步骤。

(二) 依法规范与加速发展时期(1997—2004年)

1997年国务院颁布了《社会力量办学条例》,2002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以下简称《促进法》)正式颁布并于次年9月开始实行。这些法律、法规的出台及实施标志着民办教育进入了一个依法发展与调整的新时期。

1997年3月《社会力量办学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颁布,成为20世纪90年代后期惟一针对民办教育的专门法规。《条例》重申了国家发展民办教育的十六字方针,并规定了民办教育机构的设立、教学管理、行政管理、财产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内容。对于把民办教育纳入法制轨道,使民办教育积极、有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但《条例》没能从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共同发展的角度进行统筹考虑,着重对投资体制进行了规范,至于具有深层次影响的民办教育地位、办学体制、学校产权、教育行政部门的管理权限与范围等问题并没有加以明确。因而,很多民办学校认为政策规范不到位,教育行政部门对民办教育的管理随意性较大,民办学校的合法

〔1〕 教育部发展规划司、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编著:《2002年中国民办教育绿皮书》,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年4月版,第248页。

〔2〕 胡卫:“中国民办教育发展现状及策略框架”,《民办教育动态》1999年第3期。

权益尚不能得到有效保障。

相对于《条例》而言,2002年颁布的《促进法》有了很大突破,如允许出资人从办学结余中取得合理回报;民办学校享受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侵犯民办学校合法办学权益将被追究法律责任等等。可以说,《促进法》是中国民办教育走上规范发展道路的里程碑,预示着我国教育体系正朝着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同台竞技、共同发展的格局迈进。

当然,《促进法》中依然遗留一些问题,及至2004年3月国务院颁布《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简称《实施条例》)对此也没有进一步明确。譬如产权问题,没有明确“谁投资,谁拥有产权”的原则,也没有明确规定清算后“剩余财产”的归属与法律依据。再如合理回报问题,《实施条例》中对取得合理回报的规则和程序相当严厉、繁琐,导致很多民办教育投资者都表示不要求取得合理回报。如果这样的话,法律中这一最具突破与创新性的规定难免流于形式。

面对这些问题,有关部门也予以关注并切实采取措施,进一步改善和优化民办教育发展的政策环境。比如,就有关民办学校收费问题,2004年11月15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民办教育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围绕民办学校的收费项目和标准、收费与退费方式、审批与备案程序等问题公开征求意见。这将有助于进一步明晰产权问题以及妥善化解因资产问题而引起的一些矛盾。

就民办教育实践层面而言,这一历史时期,从宏观上看,民办教育规模和数量持续增长,办学层次丰富多样,已成为影响广泛的社会事业。据教育部统计,2004年全国各级各类民办教育学校(机构)已发展到7.85万所,在校生达1769.36万人。

从微观上看,民办学校的办学水平不断提高,办学行为逐步规范,涌现出一批先进办学者和优秀办学单位,这些办学人艰苦创业,努力拼搏,形成了一些教育品牌,赢得了良好的办学声誉;有些民办学校的办学质量已经达到当地一流水平。他们的创业经验成为民办教育深化改革和持续发展的宝贵财富。

回顾中国民办教育最近十多年走过的历程,可以发现,尽管民办教育总体上发展迅速,但毋庸讳言,目前依然存在一些影响其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以及政策性障碍,另外,民办学校自身的办学行为、办学质量也有待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只有进一步扫除这些障碍和困难,中国民办教育才能得以更快、更好的发展。

二、各级民办教育进展情况

(一) 拓展了民办教育的多元投融资渠道,初步形成了有活力的办学机制

民办教育发展十多年来,采用过多种投、融资方式,从储备金模式到股份制模式,从捐资办学到投资办学,从个人集资到企业投资,各种投融资方式在民办教育领域里试验、创新。尽管有的试验不尽成功,但它们都是改变国家统一拨款的一元